

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1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3 會期第 13 次會議通過(公報初稿第 50 期資料，正確內容以總統公布為準)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102 年度預算書案

(一)工作計畫部分：應依據收入與支出之審查結果，隨同調整。

(二)收入、支出及餘絀部分：

1. 收入總額：1 億 1,285 萬元，照列。
2. 支出總額(含所得稅)：1 億 1,285 萬元，照列。
3. 本期稅後餘絀：0 元，照列。